

# 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烟工信〔2023〕55号

## 关于印发《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工信主管部门，各有关院校、协会、企业：

《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4月23日



# 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工业设计发展的意见》（烟政字〔2019〕25号）《关于推进制造业强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烟办发电〔2021〕117号），提高“烟台设计”品牌影响力，推动烟台市工业设计创新发展，助力烟台争创世界“设计之都”，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大赛主题：**烟台设计 智创未来

**二、大赛时间：**2023年4月-6月

**三、大赛组织**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烟台市人民政府

支持单位：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承办单位：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德工业设计中心

**（二）大赛领导小组**

组 长：韩耀东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林 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付思睿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张正功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 四、大赛形式

(一) 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通过市、区工信主管部门组织征集，鼓励院校、科研单位积极参与。主要形式为组织评审、现场展示、颁奖推广等活动，普及工业设计创新理念，展示我市设计创新成果。

(二) 评审方式初评采用线上材料评审、复评采用现场实物（或模型）及答辩评审的形式。

## 五、参赛要求

### (一) 参赛对象

1. 在烟台市内注册的企业、工业设计组织、机构。
2. 烟台市内院校的工业设计及相关专业学生及教师。
3. 在烟台市从事工业设计及相关专业的社会团体及个人。
4. 与烟台市企业在设计领域开展合作、形成产品的国内外设计机构、设计师。

### (二) 参赛产品（作品）要求

1. 参赛产品（作品）应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

2. 参赛产品（作品）应为原创产品（作品），如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因参赛者的抄袭、侵权等行为所引起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负责。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在大赛的任何阶段单方面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如已发放奖励也将追回。

3. 按规定时间填报《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

赛申报书》（下称《申报书》），并按照规定提供有关材料。  
每个产品（作品）只能申报一个行业领域。

4. 已获得往届烟台市“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奖项的产品（作品）不能参赛，但可以参加现场展示。

## 六、大赛组别

### （一）组别划分

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分为产品组、概念组两个组别。

产品组以企业为主，所报产品需为近两年（2021年1月1日之后）已量产或已完成开发的产品；

概念组以院校为主，所报作品需为近两年（2021年1月1日之后）设计处于早期开发阶段，尚未量产或产业化的概念设计作品（鼓励模型参评）。

所有参赛单位或个人均可申报产品组或概念组。

### （二）行业领域

围绕山东省“十强”产业、烟台市“9+N”产业集群，以及我市工业设计发展现状和需要，分为九大类28个行业领域：

装备制造类：机械装备、航空航天、海洋工程、交通工具等。

智能电子信息类：智能机器人、电子信息及通讯产品、软硬件及信息化平台、智能终端等。

新能源新材料类：绿色化工、新材料及新工艺应用、金属

制品、新能源及节能环保产品（装备）等。

食品及包装类：食品及包装等。

健康安全防护类：医疗健康和应急防护产品、特殊人群及特殊领域用品、环境监控系统及设备。

纺织服饰类：纺织服装、时尚与配件等。

文娱创意类：文化旅游及文创用品、文教工美体育及娱乐用品、品牌设计等。

泛家居类：包括家具及家居、家电、厨房用品、旅行用品等。

社会服务综合类：乡村振兴、公共设施及其他未包含的类别。

## 七、表彰和奖励

### （一）奖项设置

1. 设立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金奖5名、银奖10名、铜奖15名，分别颁发金、银、铜奖获奖证书、奖杯和奖金；优秀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

2. 设立院校“新星奖”30名，对在校学生及教师参赛作品（作品）进行排名，颁发“新星奖”获奖证书。该奖项获得者可同时获得大赛其他奖项。

3. 设立优秀组织奖，对本次大赛组织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进行表彰。

### （二）奖励内容

1. 对获得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金、银、铜奖的团体或个人给予一定物质奖励,并优先推荐参加山东省“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评选,对入围产品(作品)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报道和成果推介。

2. 对院校“新星奖”作品提供产业化转化服务支持,提高优秀成果产业化、市场化转化率。

## 八、时间安排及申报流程

设立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评审专家委员会,按照《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评审细则》进行评审,向大赛领导小组提出获奖建议名单,确保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 (一) 时间安排

1. 启动阶段。4月下旬,公布大赛工作方案,明确活动组织机构,启动申报工作。

2. 征集阶段。自通知下发之日起至5月24日,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线上产品(作品)征集、资格审查工作。

3. 初评阶段。5月下旬,由评审专家委员会组织初评工作,6月14号前向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入围复评作品名单,通知申报者准备实物(或模型)参加复评。

4. 复评阶段。6月中旬开始,评审专家委员会组织对进入复评的作品开展实物(模型)现场评审、答辩,推荐进入金、银、铜、优秀奖、院校新星奖获奖建议名单,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室进行综合评价。

5. 公示公布阶段。6月下旬，领导小组办公室将获奖名单报领导小组审阅，并组织社会公示；无异议对外正式公布。

6. 颁奖推广阶段。承办单位根据最终确定的获奖名单进行颁奖视频制作，并组织获奖单位产品（作品）在世界工业设计大会上进行成果展示及颁奖仪式。

## （二）申报流程

登录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官方网站（[www.ytszbds.com](http://www.ytszbds.com)，4月下旬上线启用），在5月24日前完成网上材料申报，通过初评后的单位（个人）打印纸质《申报书》；通知进入复评现场实物答辩时，提交纸质材料，由推荐单位盖章，并向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纸质《申报书》2份，产品（作品）汇总表1份。

## （三）材料提交

1. 企业参赛。请将纸质《申报书》加盖企业公章后，提交至所在区市工信主管部门。各工信主管部门将参赛企业纸质《申报书》、《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报名汇总表》（附件3）统一报送至领导小组办公室。

2. 以院校名义参赛。请将纸质《申报书》提交至各院校。各院校将参赛师生纸质《申报书》、《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报名汇总表》（附件3）统一报送至领导小组办公室。

3. 以个人名义参赛。请直接将个人签名后的纸质《申报书》报送至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5-6241779

地 址：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防大厦511室

## 九、工作要求

(一) 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认真做好大赛组织协调、督导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做好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中德工业设计中心负责大赛组织评审、颁奖推广、成果展示等工作。

(二) 各区市工信主管部门，各有关协会、联盟、院校，负责组织相关企业、机构、师生和个人参赛，并按要求组织参加本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有关活动。

(三) 充分利用主流媒体、互联网、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提升宣传推介效果，推广普及工业设计创新理念，营造设计创新的社会氛围，提升全社会参与工业设计创新的积极性。

附件：

1. 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申报书
2. 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评审细则
3. 烟台市第五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报名汇总表